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40亿元到39.40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5.80亿元到19.80亿元，同比增长80%到10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35.14亿元到39.14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6.11亿元到20.11亿元，同比增长85%到10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40亿元到39.40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5.80亿元到19.80亿元，同比增长80%到101%。

2、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5.14亿元到39.14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6.11亿元到20.11亿元，同比增长85%到106%。

(三) 本次业绩预计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利润总额：249,730.3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5,9

53.4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0,332.40万元。

（二）每股收益：0.73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公司本期业绩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核心产品氟制冷剂价格持续恢复性上涨，以及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稳定，导致主营业务毛利上升、利润增长。

1、第三代氟制冷剂（HFCs）自2024年起实行生产配额制，经过两年的运行，厂库和渠道库存消化较为充分，且下游需求旺盛，叠加行业生态、竞争秩序持续改善，HFCs作为功能性制剂、“刚需消费品”属性与全球“特许经营”商业模式的“基因”的逐步形成，产品价格持续恢复性上涨，毛利大幅上升。

2、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主动作为、乘势而上”总基调，克服生产经营季节性、产品市场结构性矛盾等影响因素，主动应变求变，紧紧把握市场主动，强管理、拓市场、优结构，实现主要生产装置稳定生产、产销量稳定，为公司提质、增效奠定坚实基础。

3、为真实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的环己酮、己内酰胺和丁酮肟生产装置，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2,088.96万元，列入2025年度损益。详见同日披露的临2026-03号《巨化股份董事会九届二十三次（通讯方式）会议决议公告》。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1、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2025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临2026-05号《巨化股份2025年1-12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